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函

地 址：彰化市民生南路 56 號
聯 絡 人：蔡佩紋
電 話：04-7270006
傳真電話：04-7259407
電子郵件：cthch29@gmail.com



508

彰化縣和美鎮鹿和路六段 115 號

受文者：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10 日

發文字號：財德會字第 113031000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實施細則三份

主旨：本基金會訂於 113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上午 8:00，
舉辦春季獎學金頒發典禮活動。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秉持正德慈善機構慈悲濟世之宗旨，舉辦獎學金頒發活動，協助自強子弟順利完成學業，鼓勵同學精進課業外並服務人群，以成就未來社會有用之才。
- 二、敬請 貴校提供 10 名需補助之自強學子，俾利鼓勵同學精進課業。
- 三、檢附「獎學金申請通告」、「獎學金申請書」、「獎學金申請名單表」各乙份。

正本：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國立秀水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縣立和美高級中學 私立正德高級中學 私立精誠高級中學

副本：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董事長吳淑貞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113 年春季獎學金申請通告】

一、申請對象：彰化縣轄區高中職學校由校方認定家境清寒、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者在學學子。

二、申請條件及獎助金額：

1. 由校方提供名單，每校 10 名。初審由各校承辦單位審核後，檢附申請書。

2. 受獎學生需於排定時程內至慈善基金會擔任發心義工，累計時數達 10 小時者(含讀書會 2 小時)方可領取獎學金。(志願服務時間如下)。

值勤內容為本基金會各項會務工作。於 10 小時值勤時間結束後，本會發給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

3. 每位學子獎助學金：高中職 5,000 元

4. 服務時間：

4 月	讀書會 4/6(六)OR 4/21(日) 09:00-11:00 (地點:正德彰化分院)
4 月	愛心義賣或行動勸募 4/6(六).4/20(六).4/27(六) 07:00-12:00 (地點:民權.三民.和美市場)

以上為固定時段值勤，請自行安排值勤日期及時段

5.提供居住南彰化地區學子.方便完成志願服務值勤.可就近至本基金會分支機構志願服務

正德員林分院 員林市林森路 139 號 TEL:04-8335600 (週一至週日)

W 一~W 五 9:00-19:00 W 六.日 9:00-18:00

(受獎學生須於本會頒發春季獎學金活動日期前，完成志願服務時數，未完成者恕不給予獎學金領取，因新冠肺炎疫情.當日請戴口罩進入會場。

三、申請須知：

(一)檢具之證明文件：

1. 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2. 學生證影本(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

3. 政府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或村里長清寒證明(正本)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本人或家長)，三種擇一即可。

(二)前述檢具之證明文件，若未備齊者，視為無效件，恕不予受理。

(三)夜校生及延修生不列入本獎助對象。

(四)本基金會保有最後核准名單之審核權，經審核通過名單另發函通知 貴校。

四、申請期間：113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25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電子檔亦請傳送至本

會慈善課 cthch29@gmail.com 聯絡電話 (04)7270006

五、頒發日期：113 年 05 月 04 日(星期六)上午 08:00 需受獎者親自辦理報到。請準時辦理報到，

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不得領取，逾時不再受理報到及補發。

上午 8:00 報到(地點:彰化分院報到)，頒獎典禮活動程序約至

中午 12:00 結束，需全程參與。

六、領取辦法：受獎學生請於活動頒發日出席參與頒獎活動。並攜帶本人身份證、印章等證件前來領取。

七、申請地點：請將資料寄至 500 彰化市民生南路 56 號 /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請註明申請春季獎學金)。

八、申請書請自行影印填寫。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113 年春季獎學金申請書】

組別編號：_____ (由本會填寫)

申請人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身份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
E-MAIL				手機號碼	
就讀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學校名稱 _____				
領獎地點					

(一) 檢具之證明文件：

1. 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2. 學生證影本(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
3. 政府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或村里長清寒證明(正本)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本人或家長皆可)。

(二)前述檢具之證明文件，若未備齊者，視為無效件，恕不予受理。

(三)夜校生及延修生不列入本獎助對象。

(四)本基金會保有最後核准名單之審核權。

※注意事項：1. 申請書及檢附證件收件後恕不退還，惟將尊重個人機密予以嚴格保密。

2. 聯絡地址郵遞區號、電話請務必填寫正確，以利寄發通知單及聯絡。

※申請人：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專長：_____ (請填上：美工 POP、打字、設計繪圖軟體、帶社服活動...等)

社團經驗：_____

※ 志願服務時間為 113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服務內容本會另行說明。

※ 受獎學生須於本會頒發自強獎助學金活動日期前，志願服務完畢，未完成者不予受理申請。

※ 本申請書請自行列印填寫。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113年春季獎學金申請名單表】

學校名稱：

業務負責人：

聯絡電話：

編號	姓名	電話	身分證字號	出生 年月日	戶籍 住址	通訊 地址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3 年春季獎學金發放實施計劃書

壹、獎學金發放作業

一：發放對象及條件：

1. 以彰化縣學區之高中職學校及大專院校及研究所之低收入戶、家境清寒及身心障礙者之子弟。(夜校生及延修生不列入本獎助對象)。
2. 受獎學生需於排訂時程內至慈善基金會擔任發心義工，累計時數達 10 小時者，方可領取獎學金。
3. 補助各校對象，預計每校 10 名。初審由各校承辦單位審核後，檢附申請書、相關證明文件，送至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彰化分院(彰化市民生南路 56 號)。

二：申請時間：

113 年 03 月 10 日至 03 月 25 日

三、服務時間

113 年 04 月 01 日至 04 月 30 日

四、發放時間：

113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上午 8:00

五、發放金額：

大專每位 8000 元，高中每位 5000 元。

貳、學生服務時數作業：

一、服務時間：以週休二日為主

4 月	讀書會 4/6(六)OR 4/21(日) 09:00-11:00 (地點:正德彰化分院)
4 月	愛心義賣或行動勸募 4/6(六).4/20(六).4/27(六) 07:00-12:00 (地點:民權.三民.和美市場)
以上為固定時段值勤，請自行安排值勤日期及時段	

二、服務內容：事先整合各課室提供項目

1. 基金會內：雜誌包裝、福田豬貼紙、環境整理。
2. 基金會外：善書DM發放、發票募集、義賣活動、捐血活動。

3. 機動項目(視情況排入)。

1. 慈善勸募及分會近期活動評估可參與之項目。
2. 總務工作項目參與評估。
3. 慈音雜誌包裝、法會支援等作業評估。

三、執勤方式

1. 依學生勾選時段，分梯值勤，簽名報到。
2. 每梯值勤前先播放正德簡介，使學生對正德慈善基構有初步了解。
3. 簡述正德獎學金服務時數之意義及值勤事項說明。
4. 以服務時數登錄至圓滿。

參、本實施計劃經核准後實施。